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及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在重庆市经开区金开大道 1596 号建工产业大厦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6 人，实到监事 6 人。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刘国强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6 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1)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

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83,945,048.15 元，按 10%提取盈余公积 8,394,504.8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99,538,781.88 元，减去已分配的 2016 年上半年现金股利 244,950,000.00 元，2016 年度期末未分配的利润为 630,139,325.21 元。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 对公司涉及的相关业务核算进行了相应调整。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 对本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等已经有相当程度的了解, 同意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包含财务审计与内控审计), 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该事务所的报酬事宜。

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